

唐山市丰南区教育局(通知)

丰教财字[2025]49号



丰南区教育局 关于转发规范中小校园餐带量食谱 公示工作的提示函的通知

各中心校、区直学校：

现将《唐山市教育局关于规范中小校园餐带量食谱公示工作的提示函》转发给你们，请各中小学（幼儿园）食堂学校，按照提示函要求，使用附件1“每周带量食谱公示”模板进行公示。

此项工作于6月23日前完成落实，并将公示照片以中心校、区直学校为单位报送至区教育局后勤管理办公室邮箱fnhqglx@163.com。

丰南区教育局

2025年6月20日